

中国式现代化发展学科群 数智化时代社会治理现代化研究项目

2025 级博士研究生培养方案（学制 4 年）

一、培养目标

本项目培养具有跨学科视野和系统专业知识，能够在数智化时代背景下独立开展社会治理现代化相关研究的高级人才。本项目的博士毕业生熟练掌握社会学、公共管理、计算机和大数据等多学科理论与方法，具备解决社会治理实际问题的能力，能够胜任研究机构、高等院校、政府或其他社会组织的专业工作。

二、主要研究方向

1. 社会分层与数智化社会治理
2. 数智化时代的社会结构与变迁
3. 数字化转型与社会治理创新
4. 社会工作与数智化社会治理
5. 数智化社会治理体系现代化
6. 社会心理与行为大数据分析
7. 认知智能与社会设计
8. 数据智能与健康社会

三、培养方式

本项目实行主导师负责制与副导师及导师组指导制相结合的指导方式，鼓励学生参与跨学科科研项目和学术交流活动，探索将联合组会、项目定期研讨、多学科博士生交流沙龙等纳入培养计划及考评，提升科研能力和创新思维。采取讲授和讨论相结合的教学模式，课堂讨论和期末论文相结合的考核方式，课程记分采用百分制。学生修满所要求的课程和学分并独立完成学位论文后，方可申请毕业论文答辩。

四、学制及修业年限

本项目学术学位博士研究生学制为 4 年，最长修业年限为基本修业年限延长 2 年。

五、课程设置及学分要求

本项目总学分要求不少于 16 学分，其中校公共必修课不少于 4 学分，专业必修课不少于

6 学分，专业选修课不少于 6 学分。

类别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	学分	授课学期	授课方式	开课单位代码
必修课	90011204	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文科）	34	2	1	讲授	
	90011101	第一外国语（英语）	34	2	2	讲授	100
	11612501	数智社会与大数据理论方法专题	34	2	2	讲授、讨论	116
	11611104	社会治理理论与方法专题研究	34	2	1	讲授、讨论	116
	11611002	专业英语	34	1	1	阅读写作	116
	11611001	研究生学术规范与论文写作指导	34	1	1	讲授、讨论	116
专业选修课	11611101	社会学研究前沿	34	2	1	讲授、讨论	116
	11611601	社会工作与社会政策研究前沿	34	2	1	专题讲座	116
	11611501	社会心理学研究前沿	34	2	1	专题讲座	116
	11611102	社会学量化方法应用	34	2	2	讲授、讨论	116
	11611103	社会学质性方法应用	34	2	2	讲授、讨论	116
	11511552	心理与行为研究方法前沿	34	2	1	讲授、讨论	116
	11611602	社会工作与社会政策研究方法	34	2	1	讲授、讨论	116
补修课	90052002	创新思维与创业实验	17	1	1、2	在线课程	900
	11521304	社会学高级研究方法	34		2	讲授、讨论	116
	11521305	高级社会统计及软件应用	34		2	讲授、讨论	116
	11622604	人工智能与数字社会	34		2	讲授、讨论	116
毕业学分要求							
总学分		学校必修课	专业必修课	专业选修课	专业实践课		
16		4	6	6	0		

六、培养环节

1. 资格考试（必修）

本项目博士生在完成基础课程学习后，需参加资格考试。资格考试可采用面试或笔试的方式进行。通过资格考试，学生方可进入更深层次的研究阶段。

2. 开题报告（必修）

开题须于第 3 学期期末前完成，学生要在导师指导下确定学位论文选题，完成选题报告并参加开题答辩，开题答辩通过后才能进入学位论文的研究和写作。

3. 中期考核（必修）

（1）一般应于第 5 学期前完成，安排口试（不少于 15 分钟），主要考核研究生思想品

德、课程学习、科研能力及研究进展三个方面。

(2) 考试小组由导师和两位教授组成。

(3) 实行百分制，成绩不合格，须在两个月后进行第二次考试。

七、毕业标准及申请学位成果要求

1. 毕业标准

研究生在学校规定的最长修业年限内，按要求修完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内容，成绩合格，表现良好，通过论文答辩，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准予毕业。参照《南开大学研究生学则》（南发字〔2024〕72号）。

2. 申请学位成果要求

参照《南开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学位成果要求指导意见》（南发字〔2023〕171号），具体以项目组、学科群要求为准。

八、学位论文

1. 论文基本要求

研究和写作时间不少于10个月，学生应定期与导师沟通工作进展，在导师指导下按计划进度独立完成学位论文，学位论文字数要求不低于10万字。格式参照《南开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

2. 论文评阅

学位论文完成后，应经导师审核同意后才能提交审核，经同行评议全部合格才能参加答辩。对于未通过导师审核同意或者有同行评议不合格的学位论文，须在有效时间内修改完善，修改复核后仍不合格的，不能参加学位论文答辩。参照《南开大学博士学位论文及实践成果评审工作实施办法》（南研字〔2025〕1号），并应有多学科评阅专家。

3. 论文答辩

参照《南开大学研究生答辩工作管理规定》（南研字〔2025〕3号），答辩成员应包括来自不少于两个一级学科的专家。。

九、其他要求

未尽事宜，按南开大学研究生院相关要求执行。